

**招标公告**

 文件编码：0722-196FE1834SZF

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）受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委托，就利用其财政资金的CO2置换开采水合物磁共振仪采购项目(招标编号: 2019XY0020QHL)进行公开招标，本项目参照国家和深圳市有关招标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。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就下列货物和服务提交密封投标。

1. 招标内容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货物名称** | **数量** | **单位** | **交货期** | **用途** |
| 1 | CO2置换开采水合物磁共振仪 | 1 | 套 | 签订合同后90个日历日内 | 科研设备 |
| 采购需求:梯度放大器最大输出电流不低于100A ，详见招标文件第九章用户需求书 |

1. **项目预算金额：¥2,050,000.00**
2. 项目审批情况：本项目已获得主管部门审批，资金已落实。
3. **招标文件获取方式、收费、获取时间、地点：**本项目《招标文件》为电子档文件。
一）《招标文件》获取方式：
1.前往“远东开评标中心（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1001号锦峰大厦22楼）”填写“投标参与人信息表”、缴纳收费(现金)，获取本项目《招标文件》电子档。
2.邮件获取：缴纳收费至采购代理机构相关账户，将缴费单截图、本项目名称和招标编号、投标供应商名称、收件邮箱号等信息发送邮件至info@zgyd11.com。工作人员将在1个工作日将《招标文件》电子文档发送到投标人登记的电子邮箱（e-mail）
二）《招标文件》收费：人民币500元/套（现金），概不退还。
1.《招标文件》获取地址、时间：
2.地址: 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1001号锦峰大厦22楼-远东开评标中心
       电话：0755-83629806、83629802、83629832转101、102
3.时间：2019年8月14日至2019年8月21日，每天上午9:30至11:30，下午2:00至4:30（节假日除外）。

**\*五、投标人的资格要求：**

1.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2. 投标人必须具有深圳市政府采购注册供应商资格（供应商注册网址：<http://www.szzfcg.cn）；>
3.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、以及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；
4. 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；
5. 投标人符合财政部和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诚信管理的要求，提供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、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网（www.zfcg.sz.gov.cn）、深圳市政府采购网（www.cgzx.sz.gov.cn）和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 www.gsxt.gov.cn）等5个官网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网络截图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；查询截止时间须在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。（“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查询的提供完整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》；
6.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设备和联合体投标，不允许转包、分包。
7. **洽购招标文件时需要提供：《营业执照》、所属工商注册信息管理部门网站查询的股东及主要管理人员（成员信息）截图、《法定代表人证明书》、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》及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【身份证原件备查】。**
8.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：2019年8月27日09:00至09:30（北京时间），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清华校区A415室。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。
9. 投标保证金：人民币贰万圆整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应附有已缴纳投标保证金凭据复印件。
10. 开标时间：2019年8月27日09:30（北京时间）
11. 开标地点：**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清华校区A415室**。届时欢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仪式。
12. 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：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，其中：价格部分30分；技术部分45分；商务部分25分。详细的评分因素和标准见招标文件。
13. 采购人信息：

名 称：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

地 址：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大学城清华园区

联 系 人：刘老师

电 话：0755-26036029

1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：

名 称：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甲9号

联系人姓名：郜力红 李林霞

电 话：（洽购招标文件）0755-83629806、83629816、83629826

（其它咨询）0755-82078919、82077364转116

传 真：0755-82077519、82078847

邮 箱：info@zgyd11.com、dwq@zgyd11.com

1. 公告期限：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2. 发布媒介：

http://www.zgyd11.com（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）

http://www.ccgp.gov.cn(中国政府采购网)

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（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）

**采购代理机构**

 **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**

 **2019年8月14日**